# XX县乡镇人大工作调研报告

来源：网络 作者：七色彩虹 更新时间：2024-08-14

*第一篇：XX县乡镇人大工作调研报告XX县乡镇人大工作调研报告乡镇人大是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最基层的地方国家权力机关，是人民群众参与管理国家事务、行使当家作主权利的基本形式和途径，是我国民主政治制度的基础。乡镇人大工作的状...*

**第一篇：XX县乡镇人大工作调研报告**

XX县乡镇人大工作调研报告

乡镇人大是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最基层的地方国家权力机关，是人民群众参与管理国家事务、行使当家作主权利的基本形式和途径，是我国民主政治制度的基础。乡镇人大工作的状况，直接关系到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在基层的实施和民主法制建设的进程。因此，充分发挥乡镇人大作用，对于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基层政权建设，保证宪法和法律的贯彻实施，维护改革发展稳定大局都具有重要的意义。

一、基本情况和工作成效

我县X个乡镇共设有人大主席X名、人大副主席X名，其中XX镇、XX镇设专职人大主席X名，不设人大副主席；其他乡镇人大主席由党委书记兼任，设专职副主席X名；XX乡未配人大主席。在已配的XX名人大主席和XX名人大副主席中，研究生学历的X人，大学本科学历的XX人，大专学历的XX人，中专及高中学历的X人；女干部X人；党外干部X人。

近年来，我县不断加强了对乡镇人大工作的指导，全县各乡镇人大认真学习并贯彻执行《XX省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工作条例》，依法行使职权，在推进农村基层民主法制建设、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一）加强联系指导，推进乡镇人大工作

1、把指导乡镇人大工作作为一项重要职责。对乡镇人大进行工作指导，法律上有依据，现实上有需要，基层上有要求。县人大常委会把指导乡镇人大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作为常委会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近年来，常委会每年都专题研究指导乡镇人大的工作，并在工作要点中进行总体部署，对有关工作提出安排意见和具体要求，促进了乡镇人大工作的开展。

2、把抓好培训作为提升乡镇人大主席业务素质的重要途径。绝大多数人大主席、副主席是从乡镇党委、政府领导岗位上转任的，虽然他们大多具有较丰富的党政工作经验，但人大工作有其自身的特点、要求和规律，因而对人大工作业务不很了解和熟悉。近年来，为了使人大主席、副主席掌握人大工作的方法和程序，提高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我县举办了多期全县乡镇人大主席、副主席培训班。常委会主任、副主任亲自授课，组织学习了宪法、地方组织法、选举法、代表法、江西省乡镇人大工作条例和人大业务知识，使人大主席全面、系统地学习、掌握了“四法一条例”等法律法规和人大业务知识。县人大常委会还有计划地组织了部分人大主席赴外地考察学习。通过多种形式的学习和培训，提高了人大主席、副主席对人大性质、地位、作用的认识，明确了自身工作的重大意义及肩负的重大责任，增强了做好乡镇人大工作的光荣感、紧迫感，提升了业务能力，为开展乡镇人大工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3、把加强联系作为推进乡镇人大工作的重要环节。县人大常委会一贯重视与乡镇人大的工作联系，常委会领导充分利用各种时机联系乡镇人大。一是按照分片联系制度，定期或不定期地到乡镇开展联系活动；二是利用抓春耕生产服务、开展党员先进性教育、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创先争优等活动的时机，加强与乡镇人大的联系；三是结合新农村建设等工作检查和执法检查活动，联系乡镇人大；四是通过邀请乡镇人大主席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的方式进行联系。通过工作联系，了解各乡镇对法律、法规和人大常委会决议、决定的贯彻执行情况，掌握乡镇人大工作情况，指导乡镇人大召开人代会、加强代表工作、开展视察检查和评议活动，帮助、协调解决乡镇人大工作中的实际问题，广泛征求基层群众的意见和建议，从而将法律监督和业务指导寓予工作联系之中，切实推进了乡镇人大工作。

（二）依法行使职权，认真开展代表活动

1、依照法定程序，认真开好人代会。依法召开乡镇人代会，是乡镇人大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选举权和监督权的主要形式和重要途径。全县各乡镇人大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高度重视，积极筹备，精心组织，认真召开人代会。会议期间，充分发扬民主，坚持依法办事，认真听取和审查本乡镇政府工作报告、财政预算和执行情况报告，审议并决定本乡镇经济和社会发展等各方面的重大事项，选举本乡镇人大主席和政府领导人员，对政府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通过认真行使法定职权，有效地发挥了人民代表大会的作用，落实了广大人民群众参与管理本乡镇经济社会事务、当家作主的权力，推动了基层民主法制建设。

2、开展检查评议，拓宽监督渠道。乡镇人代会闭会期间，各乡镇人大主席组织人大代表认真开展视察、调查、执法检查和评议活动，加强了对有关法律实施情况和政府工作的监督。在法律监督方面，各乡镇人大重点对农业法、土地管理法、种子法、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减轻农民负担条例等与广大农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同时加强了对基层执法部门的监督，开展执法检查活动，促进依法行政，依法管理。通过检查监督，努力保证各项法律法规在本乡镇的贯彻执行，维护了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在工作监督方面，不仅对本乡镇政府工作实施监督，而且对本乡镇所属事业单位和上级部门延伸到乡镇的有关单位采取工作评议等办法实施监督。换届以来，各乡镇人大有计划、有重点地对中小学、卫生院、辖区电管站等单位进行了评议，达到了推进工作的目的。

3、组建代表小组，搞好代表活动。代表小组是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开展活动的基本形式。我县各乡镇人大按照“易于组织、便于活动”的原则，把本乡镇人大代表合理划分，组建为若干个代表小组，并指定代表意识强、综合素质高、组织能力好的代表担任组长。为了使代表小组活动经常化、规范化，各乡镇人大程度不同地建立了代表小组活动、联系选民、会前视察等制度，制定了年度活动计划，指导代表小组开展活动，把代表宣传群众、联系选民、征集意见建议、开展视察调查等活动落到实处。

二、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随着我国基层民主法制建设的不断完善和依法治国方略的逐步实施，乡镇人大工作在党委的领导和支持下，得到了进一步的加强。各乡镇人大主席、副主席努力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发挥了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作用。但是乡镇人大工作与广大人民群众的愿望和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要求相比，还有一定的差距，乡镇人大工作仍然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主要表现在：

1、对乡镇人大的认识不到位。对乡镇人大的性质、地位、作用尚未得到干部和群众的充分认识和普遍重视。部分群众没有认识得到乡镇人大的重要性，甚至把乡镇人大看作是可有可无的机关；有的乡镇干部对人大工作有偏见，认为人大组织开展检查、评议等活动，是“找岔子”、“添麻烦”；有的代表“代表意识”不强，履职热情不高；有的乡镇领导认为，乡镇人大除了召开人代会，平时工作没有“硬指标”，人大主席没多少事可干，所以分配人大主席负责其他工作。由于对乡镇人大存在这样或那样的模糊认识，尚未形成人大工作的良好氛围，成为影响乡镇人大工作的一个重要原因。

2、一些乡镇人大代表素质不高。尽管通过组织培训，使乡镇人大代表的履职能力得到了一些提高，但仍有一定数量的代表，政治觉悟、法律知识、文化水平等素质与执行代表职务的要求还不相适应。一是主体意识淡薄。少数代表把代表身份当作一种荣誉职务、政治待遇，缺乏代表人民行使权力的责任感。二是议政能力不强。部分代表在会议期间和闭会期间的活动中，一言不发，只是个“举手代表”、“挂名代表”。三是联系选民不主动。既不积极宣传会议精神、政策和法律，又不主动向人民群众征询意见，参加了几次人代会，未提出一件建议。

3、代表活动开展不够平衡。各乡镇人大开展工作的量有差距，有的乡镇开展代表活动少；个别乡镇虽有活动计划，但不具体，可操作性不强；有的乡镇代表活动流于形式，发挥不了应有的作用；有的乡镇代表活动相关文件、资料不够健全、规范。

三、对策建议

1、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良好氛围。乡镇人大履行职权难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群众对乡镇人大的性质、地位和作用知之甚少。这就要求必须加大宣传力度。一方面，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等新闻媒体对宪法和法律关于乡镇人大地位及职权的规定进行广泛、深入地宣传，力争做到家喻户晓，使广大人民群众真正了解其重要性，积极参与和支持人大工作，自觉维护乡镇人大的权威。另一方面，要充分宣传乡镇人大工作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使人民群众明白乡镇人大对实现人民管理国家事务、当家作主权力的重要作用，扩大乡镇人大在人民群众中的影响。

2、加强乡镇人大干部队伍建设。人大主席和副主席要坚决克服“船到码头车到站”的思想，进一步提高认识，摆正位置，强化责任，增强履职意识，解放思想，开拓创新，使人大工作上台阶、上水平。

3、尽力落实人大工作经费。乡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要做到专款专用，以保证人大工作的正常开展。

4、继续加大培训力度，不断提高乡镇人大代表素质。要进一步加强对乡镇人大代表培训工作的指导，各乡镇人大要把代表培训作为一项基础性工作切实抓紧抓好。采取多种行之有效的方法，有计划、分层次对代表进行政治、法律知识和履职能力的培训，努力提高代表的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

5、乡镇人大要正确处理好与党委、政府的关系。在人大工作中，要把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办事有机地结合起来。人大主席要主动向党委汇报工作，争取党委对人大工作的支持。乡镇人大既要加强对政府工作的有效监督，更要协助政府推行工作，做到在监督中支持、在支持中监督。

**第二篇：关于乡镇人大工作调研报告**

关于乡镇人大工作调研报告

乡镇人民代表大会是我国根本政治制度的基础环节，也是我国最基层的国家权力机关。如何加强乡镇人大工作，已引起全国人大常委会的高度关注。为了了解和掌握乡镇人大工作的基本情况，根据县人大常委会安排，我们以麦市镇为例，对乡镇人大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了调研。现将调研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麦市镇设镇人大主席1名，人大副主席1名。乡镇人大主席团成员7人组成。目前有省人大代表1名，县人大代表15名，镇人大代表55名。

二、工作成效

近几年来，我镇不断加强了对人大工作的重视程度，依法行使人大职权，在推进农村基层民主建设、促进农村社会进步和经济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一是依法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作用得到有效发挥。

能够坚持每年召开两次人代会，党委、政府能够在经费、人员上给予保障。会议期间，人大代表能够行使职权，认真审议政府和人大主席团工作报告，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特别是在人代会的各项选举中，能够按照法定程序，引导好代表对候选人的酝酿、讨论，使组织的意图与群众的意志相统一，确保了党委人事安排意图的实现。乡镇人大主席、副主席、镇长、副镇长职务调整，都及时召开了镇人民代表大会，严格履行接受辞职和补选程序。

二是镇人大依法开展监督，使监督职能得到了体现。

镇人大能较好地结合本地实际，履行职责，较好地发挥基层国家权力机关的作用。重点对广大农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加强了对基层执法部门的监督，开展执法检查活动，促进依法行政，依法管理。通过检查监督，努力保证各项法律法规在本镇的贯彻执行，维护了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其次，在对本镇政府工作实施监督的同时，还对本镇所属事业单位和上级部门延伸到镇的有关单位采取工作评议等办法实施监督。如：组织人大代表对易地扶贫搬迁项目开展情况进行视察；对农村信用社工作进行评议，开展低保、新农村建设、村级工作情况调研，有力地推动了本地经济和社会发展。

三是积极组织代表活动，代表作用得到进一步发挥。

成立了代表活动小组，能够组织代表开展学习培训、视察、调研和执法检查等活动。建立了代表学习培训制度，能够与实际工作相结合，开展形式多样的学习培训。如：利用召开镇人代会的时机，组织代表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法律知识进行培训，组织县镇人大代表参加了全县组织的集中轮训，通过培训，提高了代表和人大工作人员的整体素质。能认真做好代表议案和建议的办理工作，并及时答复代表。

二、存在不足

尽管乡镇人大在促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经济建设、社会稳定等方面作出了一定成绩，但与法律法规赋予乡镇人大的职责要求还有一定差距。具体而言，乡镇人大工作主要存在以下问题：

（一）思想认识不够到位。

一是一些领导对乡镇人大工作的性质、作用和地位缺乏正确认识，思想上不够重视，支持不够有力。二是社会民众普遍习惯于乡镇党政“两驾马车”，没有将乡镇人大作为地方权力机关来看待和认识，对乡镇人大的认同度较低。三是一些乡镇干部认为乡镇人大是“

大牌子、空架子，二线干部找岔子”，人大干部是“退居二线”，并戏称人大主席团为“活动团、会议团和举手团”。

（二）现行机制不利工作。

“兼职不兼，专职不专，干事不干”，是目前乡镇人大机制的现状。大多数同志是重党政工作，轻人大工作，兼职不履职；各地乡镇人大主席和副主席，实际工作都兼任部分党政工作，绝大多数有3—4项，大多集中在信访维稳、招商引资、安全生产等责任重大的岗位，有的乡镇人大副主席兼职工作还更多，兼职过多牵扯了乡镇人大副主席的大部分精力。“种了别人的田、荒了自家的地”，人大工作反倒成了“副业”。

（三）履职行权不够充分。

乡镇召开人代会1天时间的占绝大多数，半天时间的也有，1天以上的较少，且大都是“上午10点开会，中午2点结束，吃完饭就散伙”，被戏称为“快餐人代会”，审议工作几乎不进行。乡镇人代会上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意见仅为5—10条，人均不到0.2条，有的1-2条建议甚至没有。对乡镇人民政府的工作监督乏力，一方面，组织代表开展调查、视察、评议、检查等监督活动少，疏于监督；另一方面，有的乡镇即使开展了监督活动，但绝大多数满足于听一听，看一看，问一问，走过程的多。

（四）工作保障尚需加强。

县里明确“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和代表活动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但实际上，乡财县管后，乡镇人大工作经费和代表活动经费虽然纳入财政预算，但报账方面还未理顺，造成人大工作经费报账不到位，使乡镇人大工作缺乏“底气”。主席团成员变化过快或补充不及时，无相对固定的人大工作人员，使一些乡镇人大工作无法正常开展。

（五）自身素质有待提高。

乡镇人大代表多数是农民代表，文化素质普遍不高，对如何履职不太清楚，开会不发言，表决随大流，一届无一条建议、批评、意见，根本谈不上执行代表职务，成为

“荣誉代表、代表荣誉”。乡镇人大干部接受培训的次数和时间均较少。由于学习不系统，程序不熟悉，致使组织会议或开展活动时，犯了一些低级错误——议了不该议的事，举了不该举的手，投了不该投的票。

三、对策建议

乡镇人民代表大会是全国五级人大中最基层的一级，是国家政权体系的基础，是民主法制建设的“前沿阵地”，是基层民主政治最鲜活最直接的政治舞台。因此，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乡镇人大工作，对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民主政治建设、保证党的各项政策的贯彻落实、促进乡镇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发展和维护农村长治久安，都具有十分重大的现实意义。

（一）加大宣传，提高认识。

要采取各种有效形式，广泛深入地开展人大制度和人大工作的宣传，努力营造一个有利于乡镇人大行使职权的舆论氛围。一是加强对领导干部的宣传教育，使其明确人大的性质、地位和作用，熟悉人大工作规范，真正树立起人大意识。党委主要领导要高度重视乡镇人大工作，将其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定期研究工作，在机构配置、人员配备、工作保障等方面予以优先考虑，使之与乡镇国家权力机关的职能相适应。同时还要加强对乡镇党委书记尤其是兼任人大主席的乡镇党委书记的教育，把人大理论和业务知识纳入乡镇党委书记培训的重要内容，让乡镇党委书记认识到做好人大工作是其份内之事、应尽之责，责无旁贷。二是加大社会宣传力度，提高社会知晓度，真正形成社会各界关注、了解、支持、参与人大工作的良好格局。三是加强对人大干部自身的宣传教育。使他们认识到人大工作的神圣使命和重大职责，牢固树立“作为”意识，对从事人大工作充满自豪感、使命感。从而理直气壮、充满激情、心情愉快地开展工作并做出成绩。四是乡镇人大要加强人大新闻宣传和信息报送工作，使各级党委、人大常委会及时了解人大工作动态，扩大影响，提高关注度、认同度和支持度。

（二）理顺体制，夯实基础。

为加强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充分发挥乡镇人大的职能作用，结合调研中所了解的情况，建议从理顺体制，夯实基础着手，进一步加强和有效改进乡镇人大工作。一是健全乡镇人大工作机构，配齐配强乡镇人大主席、副主席和工作人员。根据现行体制，各乡镇应配备1名兼职人大工作人员，主要从事乡镇人大工作；保持乡镇人大主席团成员的相对稳定，从而确保人大工作的正常开展和工作的连续性。二是落实人大工作和代表活动经费。在乡财县管体制下，县级预算应将乡镇人大工作经费和乡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作为单独科目予以单列。三是着力增强活力。注重乡镇人大主席、副主席配备的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可面对人大工作者、乡镇副职公开选拔。同时，加大乡镇人大干部的交流力度，每年应有一定数量的乡镇人大干部转任乡镇党政领导或选拔为乡镇党政主要领导。

（三）履职行权，积极作为。

有为才有位，有位才有威。乡镇人大要积极发挥职能作用，体察民情，反映民意，真心实意地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一是做好“规定动作”。人代会、主席团会议召开、选举、制度建设等常务性工作要做到依法依规，规范运行。二是做到监督有力。除做好常规性监督工作外，每年要结合党委工作重点、政府工作难点和群众反映的热点问题，选择2—3个有代表性的事项进行监督，真正达到解决问题、促进工作的目的和效果。三是突出代表主体作用。以代表小组活动为抓手，适时开展调研、检查、视察，提出高质量的建议和意见，积极总结各地富有特色、卓有成效的先进经验，大力推广“代表接待日”、代表联系上访选民、代表+产业+基地等制度实践，切实引领代表为地方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出谋划策，贡献力量。进一步完善代表联系选民、代表述职和选民评议代表制度，建议对评议满意度差的代表及时予以罢免。

（四）强化指导，提升水平。

上级人大要主动加强对乡镇人大工作的统一指导，大力提高乡镇人大工作的整体水平。一是县人大常委会要把加强对乡镇人大工作的指导摆上重要日程，列入工作计划，积极关注、主动协调，推动解决乡镇人大自身难以解决的问题。二是进一步完善县人大常委会领导联系乡镇各级人大代表联动制度，积极参与指导乡镇人大组织的重要会议、重大活动，联合开展代表活动，做到优势互补，以“上”带“下”，以“下”促“上”，形成“共振”效应。三是探索建立一套科学规范、简便实用的乡镇人大工作考评办法，建立和完善乡镇人大工作激励机制，对人大工作开展卓有成效的乡镇及其负责人给予表彰和奖励。四是有计划、有重点地开展对乡镇人大干部的学习培训，特别是加强对组织法、代表法、选举法的学习，让他们熟悉工作、规范操作，提升业务能力和水平，推动乡镇人大工作健康有序发展。

**第三篇：2024乡镇人大工作调研报告新版**

2024乡镇人大工作调研报告新版

为了加强和规范我镇人大工作，近来，对我镇人大代表工作进行了调研。通过深入了解我镇人大代表工作开展情况，对我镇人大工作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建议。

一、xx镇人大起始

19xx年元月份xx撤乡建镇，成立xx镇，设镇党委、镇人大主席团、镇筹备委员会、镇纪委、镇人民武装部。1992年10月设立中国共产党xx经济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政府、管理委员会隶属于xx市人民政府。党委、政府驻地在xx镇xx村。19xx年3月经镇人民代表选举后，产生xx镇人民政府，取消筹备委员会，镇人民政府代而行使行政管理权。19xx年3月15日至3月17日，xx镇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一次会议召开，大会于3月17日下午进行投票选举xx镇人民政府镇长、副镇长，人大常务主席、副主席及主席团成员。代表大会应到代表42名，实到代表42名，列席代表16名。会议选举镇长、副镇长用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人大常务主席、副主席及成员用举手表决方式进行。19xx年至2024年人大三年换届一次，20xx年至今五年换届一次，目前，xx镇人大已换届x次，最近的xx镇第x届人民代表大会第x次会议于2024年8月8日召开。

二、xx镇人大基本情况

据统计，第x届人民代表大会一次会议我镇共有选民xxxxx人，参加投票选举的有xxxx人，参选率达xx.9%。在新一届市、镇两级人大代表中，其中市代表x

人，镇代表xx人，其年龄结构、政治素质、构成比例、文化程度等方面较为合理，符合法定要求。年龄结构方面，市代表中35岁以下的有2人，占33.3%，36-55

岁的有4人，占66.7%;镇代表中35岁以下的有9人，占18.4%，36-55

岁的有35人，占71.4%，56岁以上的有5人，占10.2%，老中青年龄结构搭配比较合理，中青年占大多数，适应时代发展的需求。政治素质方面，市代表中中共党员有4人，占66.7%;镇代表中中共党员有31人，占63.3%，与市的要求相符。构成比例方面，市代表中农民1人，占16.65%，机关干部4人，占66.7%;工人1名，占16.65%，其中妇女3人，占50%;镇代表中农民34

人，占69.4%，工人1人，占2.1%，镇机关干部14人，占28.5%;其中妇女11人，占22.5%，符合我镇实际情况。文化程度方面，市代表中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有5人，占83.3%，高、初中文化程度的有1人，占16.7%;镇代表中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有18人，占36.7%，高中、中专文化程度的有6人，占12.2%，其余的均为初中及以下文化程度，占51.1%，文化素质较上一届有所提高。

近年来，我镇人大工作坚持党的领导，自觉接受上级人大常委会的指导，认真履行职权，为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促进农村经济健康发展，维护农村稳定做了大量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

新一届的6名镇人大、镇政府领导成员(即镇人大主席1名、镇长1名，副镇长4名)，其中：中共党员5人，占83.3%。其年龄结构合理，趋于年轻化，30岁以下的有1人，占,16.7%，30-40岁的有3人，占50%，41-50岁的有2人，占33.3%。文化程度方面，研究生文化1名，大学本科4名，大专文化的有1名。

(一)组织机构基本健全。地方组织法规定，乡、民族乡、镇设立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大会设主席，并可以设副主席一人至二人。目前，我镇人大主席团设主席一名，常务主席三名，未设人大副主席，成立了“xx镇人大代表联络站”，人大代表联络站主任由人大主席担任负总责，党政办同志专人为人大代表联络员，组织实施开会和闭会期间的代表工作。对于划分选区，我镇坚持结合实际、力争主动，按上一届的选区进行划分，镇代表选区划分为19个，市代表选区划分为2个。人大代表名额分配充分体现代表的先进性、广泛性和代表性，总的来看，我镇人大组织机构基本健全。

(二)法定工作正常展开。一是依法选举人大代表。我镇严格按照选举法、地方组织法的规定和上级的要求，设立选举委员会，合理划分选区，认真做好选民登记，依法推荐和确定代表候选人等工作，引导选民对候选人进行酝酿、讨论，通过无记名投票依法选举产生乡镇人大代表，人大代表调离本辖区，我镇也按规定积极补选人大代表。二是依法召开人民代表大会。我镇每年按期召开两次人代会，听取人大主席团和政府的工作报告，依法选举主席团、选举或补选乡镇人大主席和副主席、乡镇长和副乡镇长。三是依法召开主席团会议。在闭会期间，每季度召开1次主席团例会，研究部署人大工作，听取和审议政府重要工作报告。

(三)履行职能紧扣中心。我镇人大主席团能围绕乡镇党委工作重点、政府工作难点和群众反映热点，较好履行监督职能。据调查，近年来，我镇人大紧紧围绕脱贫攻坚、农业产业结构调整、乡村振兴、农村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等重要事项，开展调查、视察，提出意见和建议，督促政府整改落实。

(四)代表活动普遍开展。我镇建立了乡镇人大主席团成员联系人大代表、人大代表联系选民制度，划分了代表活动小组，制订了代表活动计划，代表活动普遍开展。据调查，我镇每年开展代表小组活动2次以上，乡镇人大代表平均每年参加代表小组活动2次以上，市级人大代表平均每年参加代表小组活动1次以上。由xx镇、xx镇、xx镇合为一个片区，每年八九月进行专题调研，2024年8月举行了xx镇产业扶贫工作开展情况及成效专题调研活动，2024年11月计划在我镇开展乡村振兴、工业发展转型助推新农村建设的人大代表专题调研活动。

三、存在的问题

尽管我镇人大工作在促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经济建设、社会稳定等方面作出了一定成绩，但与法律法规赋予乡镇人大的职责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一是有的代表缺乏认识和热情，只注重自己的工作，不能很好履行代表职责;二是部分农民代表文化水平较低、履行代表职责能力欠佳，不能积极发挥参政议政的作用。三是有的代表虽然能够发挥为民说话的作用，但在履职方面却缺乏分析问题和辅助解决问题的能力。四是有的代表过于注重对领导负责，轻视对选民、对自己负责等。以上几方面情况，制约了人大代表充分发挥作用。

通过调研发现，我镇制约人大代表积极履职的主要原因有以下几方面。

(一)代表活动不充足。由于乡镇基层工作太多，而且杂，除了召开一年两次的人代会外，一般难以组织代表参加其它活动。个别村不尊重代表行使权利，不配合代表发挥作用。同时乡镇人大的人员严重不足，活动经费不足等因素都制约了我镇人大工作的健康发展。

(二)代表意识树立不够牢固。有的代表缺乏主动参与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的热情，把代表只当作一种荣誉，而不是责任，缺乏履行职责的主观愿望和内在动力;不能统筹安排好本职工作与履行代表职责的关系，往往将履行代表职务视为工作之余的事，随意性较大，缺乏严肃的纪律性。

(三)代表履职缺乏监督制约。因我镇辖区代表居住比较分散，很难对代表的履职情况进行经常性地督促检查，使得代表履职行为缺乏有效监督制约，有的成了参加活动少、联系选民少、为民代言少的“挂名代表”。

(四)代表小组活动随意性较大。按照要求，代表小组至少每季度要开展一次活动，但因代表来自农村及各行各业难于组织和对开展代表活动重视不足等原因，许多代表小组基本上没有按照规定开展活动，在闭会期间的活动次数较少，了解社情民意、参与地方国家事务管理的权利难于得到保障。同时，有些代表小组活动调研不够深入，代表提出的一些意见建议质量不高。视察、检查中代表不善于抓住被视察、检查单位存在的主要问题，泛泛而听，泛泛而看，泛泛而谈，少有实质性的总结、审议、建议，影响了视察、检查活动的质量;视察、检查后跟踪监督被视察、检查单位整改的措施不力，代表视察、检查活动成效不大。

(五)履职行权不够充分。我镇近几届人代会上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意见仅为2—5条，人均不到1条，有的甚至1条建议也没有。对镇政府的工作监督乏力，一方面，组织代表开展调查、视察、评议、检查等监督活动少，疏于监督。

四、对策与建议

(一)强化培训提高代表素质。我镇人大代表多来自于农村，知识面不宽，学习相关知识非常有必要。要提高培训的针对性。按照学以致用原则，结合工作实际，有针对性把宪法以及组织法、选举法、代表法等与代表履职密切相关的各项法律法规、人大制度的基本理论、人大工作的基本程序、提出议案和建议意见、代表活动等方面的知识作为培训的重点，让代表熟练掌握，灵活运用。要学习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认真贯彻党委的意图，积极发挥人大的作用;学习法律，模范遵守宪法和法律。通过学习交流，进一步提高人大代表素质，积极反映人民群众的意见和建议，扎实做好乡镇人大工作。

(二)丰富实践拓展代表履职能力。如有针对性地组织代表就群众和代表所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进行调研、视察，并将这些工作同人大代表培训相结合，进一步拓展代表学习、交流的平台和空间，相互学习，取长补短，共同提高，为代表履职创造更好的条件。人大主席团多组织代表开展集中视察活动，进一步畅通代表议政督政的渠道。尤其是关系民计民生的工作，如：多深入村小、卫生室、产业基地、基层设施建设等进行视察调查，多方面掌握第一手材料，并进行综合分析以便提高他们的工作效率，改进工作方法。

(三)履职行权，积极作为。镇人大要积极发挥职能作用，体察民情，反映民意，真心实意地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一是做好“规定动作”。人代会、主席团会议召开、选举、制度建设等常务性工作要做到依法依规，规范运行。二是做到监督有力。除做好常规性监督工作外，每年要结合党委工作重点、政府工作难点和群众反映的热点问题，选择2—3个有代表性的事项进行监督，真正达到解决问题、促进工作的目的和效果。三是突出代表主体作用。以代表小组活动为抓手，适时开展调研、检查、视察，提出高质量的建议和意见，积极总结各地富有特色、卓有成效的先进经验，大力开展“代表接待日”、“代表联系选民日”等活动，切实解决群众最迫切亟待解决的难点问题。

(四)抓制度促规范。建立代表监管机制，严明组织纪律，对不能履行代表职责、经常不参加代表活动的要给予警示;建立代表履职档案，记录代表任职期间的活动情况和所发挥的作用，增强代表履职意识;建立代表表彰激励机制，对提建议质量高、贡献大的代表给予奖励，提高代表工作的积极性，更好的履行自己的工作职责。

(五)强化指导，提升水平。进一步加强对镇人大工作的统一指导，大力提高乡镇人大工作的整体水平。坚持市人大常委会领导联系镇人大，镇人大联系镇人大代表的互联制度，积极参与指导镇人大组织的重要会议、重大活动，联合开展代表活动。探索研究科学规范、简便实用的镇人大工作考评办法，建立和完善镇人大工作激励机制。推动我镇人大工作健康有序发展。

**第四篇：2024乡镇人大工作调研报告**

2024乡镇人大工作调研报告两篇

篇一

为了加强和规范我镇人大工作，近来，对我镇人大代表工作进行了调研。通过深入了解我镇人大代表工作开展情况，对我镇人大工作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建议。

一、xx镇人大起始

19xx年元月份xx撤乡建镇，成立xx镇，设镇党委、镇人大主席团、镇筹备委员会、镇纪委、镇人民武装部。1992年10月设立中国共产党xx经济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政府、管理委员会隶属于xx市人民政府。党委、政府驻地在xx镇xx村。19xx年3月经镇人民代表选举后，产生xx镇人民政府，取消筹备委员会，镇人民政府代而行使行政管理权。19xx年3月15日至3月17日，xx镇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一次会议召开，大会于3月17日下午进行投票选举xx镇人民政府镇长、副镇长，人大常务主席、副主席及主席团成员。代表大会应到代表42名，实到代表42名，列席代表16名。会议选举镇长、副镇长用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人大常务主席、副主席及成员用举手表决方式进行。19xx年至2024年人大三年换届一次，20xx年至今五年换届一次，目前，xx镇人大已换届x次，最近的xx镇第x届人民代表大会第x次会议于2024年8月8日召开。

二、xx镇人大基本情况

据统计，第x届人民代表大会一次会议我镇共有选民xxxxx人，参加投票选举的有xxxx人，参选率达xx.9%。在新一届市、镇两级人大代表中，其中市代表x

人，镇代表xx人，其年龄结构、政治素质、构成比例、文化程度等方面较为合理，符合法定要求。年龄结构方面，市代表中35岁以下的有2人，占33.3%，36-55

岁的有4人，占66.7%;镇代表中35岁以下的有9人，占18.4%，36-55

岁的有35人，占71.4%，56岁以上的有5人，占10.2%，老中青年龄结构搭配比较合理，中青年占大多数，适应时代发展的需求。政治素质方面，市代表中中共党员有4人，占66.7%;镇代表中中共党员有31人，占63.3%，与市的要求相符。构成比例方面，市代表中农民1人，占16.65%，机关干部4人，占66.7%;工人1名，占16.65%，其中妇女3人，占50%;镇代表中农民34

人，占69.4%，工人1人，占2.1%，镇机关干部14人，占28.5%;其中妇女11人，占22.5%，符合我镇实际情况。文化程度方面，市代表中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有5人，占83.3%，高、初中文化程度的有1人，占16.7%;镇代表中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有18人，占36.7%，高中、中专文化程度的有6人，占12.2%，其余的均为初中及以下文化程度，占51.1%，文化素质较上一届有所提高。

近年来，我镇人大工作坚持党的领导，自觉接受上级人大常委会的指导，认真履行职权，为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促进农村经济健康发展，维护农村稳定做了大量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

新一届的6名镇人大、镇政府领导成员(即镇人大主席1名、镇长1名，副镇长4名)，其中：中共党员5人，占83.3%。其年龄结构合理，趋于年轻化，30岁以下的有1人，占,16.7%，30-40岁的有3人，占50%，41-50岁的有2人，占33.3%。文化程度方面，研究生文化1名，大学本科4名，大专文化的有1名。

(一)组织机构基本健全。地方组织法规定，乡、民族乡、镇设立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大会设主席，并可以设副主席一人至二人。目前，我镇人大主席团设主席一名，常务主席三名，未设人大副主席，成立了“xx镇人大代表联络站”，人大代表联络站主任由人大主席担任负总责，党政办同志专人为人大代表联络员，组织实施开会和闭会期间的代表工作。对于划分选区，我镇坚持结合实际、力争主动，按上一届的选区进行划分，镇代表选区划分为19个，市代表选区划分为2个。人大代表名额分配充分体现代表的先进性、广泛性和代表性，总的来看，我镇人大组织机构基本健全。

(二)法定工作正常展开。一是依法选举人大代表。我镇严格按照选举法、地方组织法的规定和上级的要求，设立选举委员会，合理划分选区，认真做好选民登记，依法推荐和确定代表候选人等工作，引导选民对候选人进行酝酿、讨论，通过无记名投票依法选举产生乡镇人大代表，人大代表调离本辖区，我镇也按规定积极补选人大代表。二是依法召开人民代表大会。我镇每年按期召开两次人代会，听取人大主席团和政府的工作报告，依法选举主席团、选举或补选乡镇人大主席和副主席、乡镇长和副乡镇长。三是依法召开主席团会议。在闭会期间，每季度召开1次主席团例会，研究部署人大工作，听取和审议政府重要工作报告。

(三)履行职能紧扣中心。我镇人大主席团能围绕乡镇党委工作重点、政府工作难点和群众反映热点，较好履行监督职能。据调查，近年来，我镇人大紧紧围绕脱贫攻坚、农业产业结构调整、乡村振兴、农村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等重要事项，开展调查、视察，提出意见和建议，督促政府整改落实。

(四)代表活动普遍开展。我镇建立了乡镇人大主席团成员联系人大代表、人大代表联系选民制度，划分了代表活动小组，制订了代表活动计划，代表活动普遍开展。据调查，我镇每年开展代表小组活动2次以上，乡镇人大代表平均每年参加代表小组活动2次以上，市级人大代表平均每年参加代表小组活动1次以上。由xx镇、xx镇、xx镇合为一个片区，每年八九月进行专题调研，2024年8月举行了xx镇产业扶贫工作开展情况及成效专题调研活动，2024年11月计划在我镇开展乡村振兴、工业发展转型助推新农村建设的人大代表专题调研活动。

三、存在的问题

尽管我镇人大工作在促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经济建设、社会稳定等方面作出了一定成绩，但与法律法规赋予乡镇人大的职责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一是有的代表缺乏认识和热情，只注重自己的工作，不能很好履行代表职责;二是部分农民代表文化水平较低、履行代表职责能力欠佳，不能积极发挥参政议政的作用。三是有的代表虽然能够发挥为民说话的作用，但在履职方面却缺乏分析问题和辅助解决问题的能力。四是有的代表过于注重对领导负责，轻视对选民、对自己负责等。以上几方面情况，制约了人大代表充分发挥作用。

通过调研发现，我镇制约人大代表积极履职的主要原因有以下几方面。

(一)代表活动不充足。由于乡镇基层工作太多，而且杂，除了召开一年两次的人代会外，一般难以组织代表参加其它活动。个别村不尊重代表行使权利，不配合代表发挥作用。同时乡镇人大的人员严重不足，活动经费不足等因素都制约了我镇人大工作的健康发展。

(二)代表意识树立不够牢固。有的代表缺乏主动参与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的热情，把代表只当作一种荣誉，而不是责任，缺乏履行职责的主观愿望和内在动力;不能统筹安排好本职工作与履行代表职责的关系，往往将履行代表职务视为工作之余的事，随意性较大，缺乏严肃的纪律性。

(三)代表履职缺乏监督制约。因我镇辖区代表居住比较分散，很难对代表的履职情况进行经常性地督促检查，使得代表履职行为缺乏有效监督制约，有的成了参加活动少、联系选民少、为民代言少的“挂名代表”。

(四)代表小组活动随意性较大。按照要求，代表小组至少每季度要开展一次活动，但因代表来自农村及各行各业难于组织和对开展代表活动重视不足等原因，许多代表小组基本上没有按照规定开展活动，在闭会期间的活动次数较少，了解社情民意、参与地方国家事务管理的权利难于得到保障。同时，有些代表小组活动调研不够深入，代表提出的一些意见建议质量不高。视察、检查中代表不善于抓住被视察、检查单位存在的主要问题，泛泛而听，泛泛而看，泛泛而谈，少有实质性的总结、审议、建议，影响了视察、检查活动的质量;视察、检查后跟踪监督被视察、检查单位整改的措施不力，代表视察、检查活动成效不大。

(五)履职行权不够充分。我镇近几届人代会上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意见仅为2—5条，人均不到1条，有的甚至1条建议也没有。对镇政府的工作监督乏力，一方面，组织代表开展调查、视察、评议、检查等监督活动少，疏于监督。

四、对策与建议

(一)强化培训提高代表素质。我镇人大代表多来自于农村，知识面不宽，学习相关知识非常有必要。要提高培训的针对性。按照学以致用原则，结合工作实际，有针对性把宪法以及组织法、选举法、代表法等与代表履职密切相关的各项法律法规、人大制度的基本理论、人大工作的基本程序、提出议案和建议意见、代表活动等方面的知识作为培训的重点，让代表熟练掌握，灵活运用。要学习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认真贯彻党委的意图，积极发挥人大的作用;学习法律，模范遵守宪法和法律。通过学习交流，进一步提高人大代表素质，积极反映人民群众的意见和建议，扎实做好乡镇人大工作。

(二)丰富实践拓展代表履职能力。如有针对性地组织代表就群众和代表所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进行调研、视察，并将这些工作同人大代表培训相结合，进一步拓展代表学习、交流的平台和空间，相互学习，取长补短，共同提高，为代表履职创造更好的条件。人大主席团多组织代表开展集中视察活动，进一步畅通代表议政督政的渠道。尤其是关系民计民生的工作，如：多深入村小、卫生室、产业基地、基层设施建设等进行视察调查，多方面掌握第一手材料，并进行综合分析以便提高他们的工作效率，改进工作方法。

(三)履职行权，积极作为。镇人大要积极发挥职能作用，体察民情，反映民意，真心实意地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一是做好“规定动作”。人代会、主席团会议召开、选举、制度建设等常务性工作要做到依法依规，规范运行。二是做到监督有力。除做好常规性监督工作外，每年要结合党委工作重点、政府工作难点和群众反映的热点问题，选择2—3个有代表性的事项进行监督，真正达到解决问题、促进工作的目的和效果。三是突出代表主体作用。以代表小组活动为抓手，适时开展调研、检查、视察，提出高质量的建议和意见，积极总结各地富有特色、卓有成效的先进经验，大力开展“代表接待日”、“代表联系选民日”等活动，切实解决群众最迫切亟待解决的难点问题。

(四)抓制度促规范。建立代表监管机制，严明组织纪律，对不能履行代表职责、经常不参加代表活动的要给予警示;建立代表履职档案，记录代表任职期间的活动情况和所发挥的作用，增强代表履职意识;建立代表表彰激励机制，对提建议质量高、贡献大的代表给予奖励，提高代表工作的积极性，更好的履行自己的工作职责。

(五)强化指导，提升水平。进一步加强对镇人大工作的统一指导，大力提高乡镇人大工作的整体水平。坚持市人大常委会领导联系镇人大，镇人大联系镇人大代表的互联制度，积极参与指导镇人大组织的重要会议、重大活动，联合开展代表活动。探索研究科学规范、简便实用的镇人大工作考评办法，建立和完善镇人大工作激励机制。推动我镇人大工作健康有序发展。

篇二

为了加强和规范我市乡镇人大工作，近来，对我市7个乡镇人大代表工作进行了调研。通过深入了解我市乡镇人大代表工作开展情况，对我市乡镇人大工作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建议。

一、基本情况

目前，我市共有7个乡镇，乡镇人大代表375名。近年来，我市乡镇人大工作坚持党的领导，自觉接受上级人大常委会的指导，认真履行职权，为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促进农村经济健康发展，维护农村稳定做了大量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组织机构基本健全。地方组织法规定，乡、民族乡、镇设立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大会设主席，并可以设副主席一人至二人。目前，我市在7个乡镇，均设立了人大主席团，分别由党委书记兼任人大主席，党委副书记兼任人大副主席；开设7个“人大代表工作办公室”、37个“代表之家”，人大代表工作办公室主任由人大主席担任负总责，组织实施开会和闭会期间的代表工作。总的来看，乡镇人大组织机构基本健全。

（二）法定工作正常展开。一是依法选举人大代表。各乡镇基本能按照选举法、地方组织法的规定和上级的要求，设立选举委员会，合理划分选区，认真做好选民登记，依法推荐和确定代表候选人等工作，引导选民对候选人进行酝酿、讨论，通过无记名投票依法选举产生乡镇人大代表。二是依法召开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全市7个乡镇能如期召开人代会，听取人大主席团和政府的工作报告，能依法选举主席团、选举或补选乡镇人大主席和副主席、乡镇长和副乡镇长。三是依法召开主席团会议。在闭会期间，每季度召开1次主席团例会，研究部署人大工作，听取和审议政府重要工作报告。

（三）履行职能紧扣中心。我市乡镇人大主席团能围绕乡镇党委工作重点、政府工作难点和群众反映热点，较好履行监督职能。据调查，近年来，我市乡镇人大紧紧围绕农业产业化、新型农村建设、农村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计划生育等重要事项，开展调查、视察，提出意见和建议，督促政府整改落实。

（四）代表活动普遍开展。各乡镇普遍建立了乡镇人大主席团成员联系人大代表、人大代表联系选民制度，划分了代表活动小组，制订了代表活动计划，代表活动普遍开展。据调查，全市每年开展代表小组活动2次以上的乡镇人大达70%，乡镇人大代表平均每年参加代表小组活动2次以上的达80%。智新镇等乡镇均开展了“代表接待日”、“代表联系选民日”活动。白金乡大力开展了“代表进社区、进村屯”活动，均取得较好的收获。开山屯镇开展了代表向选民述职活动。

二、存在的问题

尽管乡镇人大工作在促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经济建设、社会稳定等方面作出了一定成绩，但与法律法规赋予乡镇人大的职责要求还有一定差距。

（一）思想认识存在模糊。一些乡镇干部对乡镇人大工作的性质、作用和地位缺乏正确认识，思想上不够重视，支持不够有力；存在对乡镇人大工作的模糊认识，觉得乡镇人大工作是虚功，难做实，“意思意思”就行了。这些现象集中暴露出乡镇人大宣传不足和人们对乡镇人大认识上的偏差。

（二）履职行权不够充分。大多数乡镇人代会上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意见仅为4—5条，人均不到1条，有的甚至1条建议也没有。部分乡镇人大主席团没有坚持做到每季度召开1次主席团会议，代表小组活动只开展1次。对乡镇政府的工作监督乏力，一方面，组织代表开展调查、视察、评议、检查等监督活动少，疏于监督。

（三）自身素质有待提高。乡镇人大代表多数是农民代表，文化素质普遍不高，开会不发言，表决随大流，一届无一条建议、批评、意见，根本谈不上执行代表职务。

三、对策与建议

（一）加大宣传，提高认识。要采取各种有效形式，广泛深入地开展人大制度和人大工作的宣传，努力营造一个有利于乡镇人大行使职权的舆论氛围。加强对人大干部的教育。使他们认识到人大工作的神圣使命和重大职责，牢固树立“作为”意识，对从事人大充满自豪感、使命感。从而理直气壮、充满激情、心情愉快地开展工作并做出成绩。

（二）履职行权，积极作为。乡镇人大要积极发挥职能作用，体察民情，反映民意，真心实意地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一是做好“规定动作”。人代会、主席团会议召开、选举、制度建设等常务性工作要做到依法依规，规范运行。二是做到监督有力。除做好常规性监督工作外，每年要结合党委工作重点、政府工作难点和群众反映的热点问题，选择2—3个有代表性的事项进行监督，真正达到解决问题、促进工作的目的和效果。三是突出代表主体作用。以代表小组活动为抓手，适时开展调研、检查、视察，提出高质量的建议和意见，积极总结各地富有特色、卓有成效的先进经验，大力开展“代表接待日”、“代表联系选民日”等活动，切实解决群众最迫切亟待解决的难点问题。

（三）强化指导，提升水平。进一步加强对乡镇人大工作的统一指导，大力提高乡镇人大工作的整体水平。坚持人大常委会领导联系乡镇人大，乡镇人大联系乡镇人大代表的互联制度，积极参与指导乡镇人大组织的重要会议、重大活动，联合开展代表活动。探索研究科学规范、简便实用的乡镇人大工作考评办法，建立和完善乡镇人大工作激励机制，对人大工作开展卓有成效的乡镇及其负责人给予表彰和奖励。有计划、有重点地开展对乡镇人大干部的学习培训，特别是加强对组织法、代表法、选举法的学习，让他们熟悉工作、规范操作，提升业务能力和水平，推动乡镇人大工作健康有序发展。

**第五篇：乡镇人大工作调研报告**

乡镇人大工作调研报告

乡镇人大工作调研报告

为了加强和规范我市乡镇人大工作，近来，对我市7个乡镇人大代表工作进行了调研。通过深入了解我市乡镇人大代表工作开展情况，对我市乡镇人大工作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建议。

一、基本情况

目前，我市共有7个乡镇，乡镇人大代表375名。近年来，我市乡镇人大工作坚持党的领导，自觉接受上级人大常委会的指导，认真履行职权，为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促进农村经济健康发展，维护农村稳定做了大量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组织机构基本健全。地方组织法规定，乡、民族乡、镇设立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大会设主席，并可以设副主席一人至二人。目前，我市在7个乡镇，均设立了人大主席团，分别由党委书记兼任人大主席，党委副书记兼任人大副主席；开设7个“人大代表工作办公室”、37个“代表之家”，人大代表工作办公室主任由人大主席担任负总责，组织实施开会和闭会期间的代表工作。总的来看，乡镇人大组织机构基本健全。

（二）法定工作正常展开。一是依法选举人大代表。各乡镇基本能按照选举法、地方组织法的规定和上级的要求，设立选举委员会，合理划分选区，认真做好选民登记，依法推荐和确定代表候选人等工作，引导选民对候选人进行酝酿、讨论，通过无记名投票依法选举产生乡镇人大代表。二是依法召开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全市7个乡镇能如期召开人代会，听取人大主席团和政府的工作报告，能依法选举主席团、选举或补选乡镇人大主席和副主席、乡镇长和副乡镇长。三是依法召开主席团会议。在闭会期间，每季度召开1次主席团例会，研究部署人大工作，听取和审议政府重要工作报告。

（三）履行职能紧扣中心。我市乡镇人大主席团能围绕乡镇党委工作重点、政府工作难点和群众反映热点，较好履行监督职能。据调查，近年来，我市乡镇人大紧紧围绕农业产业化、新型农村建设、农村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计划生育等重要事项，开展调查、视察，提出意见和建议，督促政府整改落实。

（四）代表活动普遍开展。各乡镇普遍建立了乡镇人大主席团成员联系人大代表、人大代表联系选民制度，划分了代表活动小组，制订了代表活动计划，代表活动普遍开展。据调查，全市每年开展代表小组活动2次以上的乡镇人大达70%，乡镇人大代表平均每年参加代表小组活动2次以上的达80%。智新镇等乡镇均开展了“代表接待日”、“代表联系选民日”活动。白金乡大力开展了“代表进社区、进村屯”活动，均取得较好的收获。开山屯镇开展了代表向选民述职活动。

二、存在的问题

尽管乡镇人大工作在促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经济建设、社会稳定等方面作出了一定成绩，但与法律法规赋予乡镇人大的职责要求还有一定差距。

（一）思想认识存在模糊。一些乡镇干部对乡镇人大工作的性质、作用和地位缺乏正确认识，思想上不够重视，支持不够有力；存在对乡镇人大工作的模糊认识，觉得乡镇人大工作是虚功，难做实，“意思意思”就行了。这些现象集中暴露出乡镇人大宣传不足和人们对乡镇人大认识上的偏差。

（二）履职行权不够充分。大多数乡镇人代会上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意见仅为4—5条，人均不到1条，有的甚至1条建议也没有。部分乡镇人大主席团没有坚持做到每季度召开1次主席团会议，代表小组活动只开展1次。对乡镇政府的工作监督乏力，一方面，组织代表开展调查、视察、评议、检查等监督活动少，疏于监督。

（三）自身素质有待提高。乡镇人大代表多数是农民代表，文化素质普遍不高，开会不发言，表决随大流，一届无一条建议、批评、意见，根本谈不上执行代表职务。

三、对策与建议

（一）加大宣传，提高认识。要采取各种有效形式，广泛深入地开展人大制度和人大工作的宣传，努力营造一个有利于乡镇人大行使职权的舆论氛围。加强对人大干部的教育。使他们认识到人大工作的神圣使命和重大职责，牢固树立“作为”意识，对从事人大充满自豪感、使命感。从而理直气壮、充满激情、心情愉快地开展工作并做出成绩。

（二）履职行权，积极作为。乡镇人大要积极发挥职能作用，体察民情，反映民意，真心实意地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一是做好“规定动作”。人代会、主席团会议召开、选举、制度建设等常务性工作要做到依法依规，规范运行。二是做到监督有力。除做好常规性监督工作外，每年要结合党委工作重点、政府工作难点和群众反映的热点问题，选择2—3个有代表性的事项进行监督，真正达到解决问题、促进工作的目的和效果。三是突出代表主体作用。以代表小组活动为抓手，适时开展调研、检查、视察，提出高质量的建议和意见，积极总结各地富有特色、卓有成效的先进经验，大力开展“代表接待日”、“代表联系选民日”等活动，切实解决群众最迫切亟待解决的难点问题。

（三）强化指导，提升水平。进一步加强对乡镇人大工作的统一指导，大力提高乡镇人大工作的整体水平。坚持人大常委会领导联系乡镇人大，乡镇人大联系乡镇人大代表的互联制度，积极参与指导乡镇人大组织的重要会议、重大活动，联合开展代表活动。探索研究科学规范、简便实用的乡镇人大工作考评办法，建立和完善乡镇人大工作激励机制，对人大工作开展卓有成效的乡镇及其负责人给予表彰和奖励。有计划、有重点地开展对乡镇人大干部的学习培训，特别是加强对组织法、代表法、选举法的学习，让他们熟悉工作、规范操作，提升业务能力和水平，推动乡镇人大工作健康有序发展。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